

國立金門大學 學年度第 學期劉華嶽老師計畫結餘款急難救助金申請表

系年級	系(所)	年級	姓名
學號	身份證字號	電話	
住 址	縣(市)	鄉鎮市區	里(村) 鄰
	路(街)	巷 弄	號 樓 之

(請詳述人、事、時、地、)  
急難救助事實

申請人簽章：

※請依申請急難救助範圍檢附之相關證明文件。

導師意見

導師簽章：

系主任(所長)簽章：

指定存入帳戶	匯入銀行	金融機構帳戶名稱：		銀行(庫局)		分行(支庫局)	
		總代號	分支代號		帳號	單位別、科目別、存戶號碼、檢查號等	
	※金融機構存簿之總代號、分支代號及帳號，請分別由左至右填寫完整，位數不足者，不需補零。						
匯入郵局	局號			帳號			
	※儲金簿局號或帳號不足六位者，請在左邊補零。						
<p>注意事項：</p> <p>1. 務請詳實且工整填寫，並優先指定「臺灣銀行」為存入帳戶，若非提供臺銀帳戶者將收取跨行轉帳手續費 30 元，並由受款人自應領金額內扣除。</p> <p>2. 如因資料填寫錯誤、不詳或因字跡潦草模糊導致資料輸入錯誤致使重新匯款者，由學生自行負擔相關手續費用。指定存入帳戶需為學生本人，如如學生所提供之帳號已經銀行結清銷戶、轉為靜止戶或其他原因(如：移存其他分行)等，致本校無法如期撥付時，所產生之損失，由學生自行負責。</p>							
<p>指定存入帳戶(須與上欄填寫指定帳戶相同)之存摺影本(有帳號的那一面)</p> <p>黏貼處</p>							
審核結果	<p>經 年 月 日 審核委員會：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通過：每月補助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三千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四千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五千元，本學期補助 個月。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不通過</p>						
承辦人	生活輔導組組長			學務長			